

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现公布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国·威海”（<http://www.weihai.gov.cn>）和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门户网（<http://fgw.weihai.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地址：威海市高山街 70 号，电子邮箱：fgw@wh.shandong.cn，邮政编码：264200，办公电话：0631-5281766，传真：0631-5237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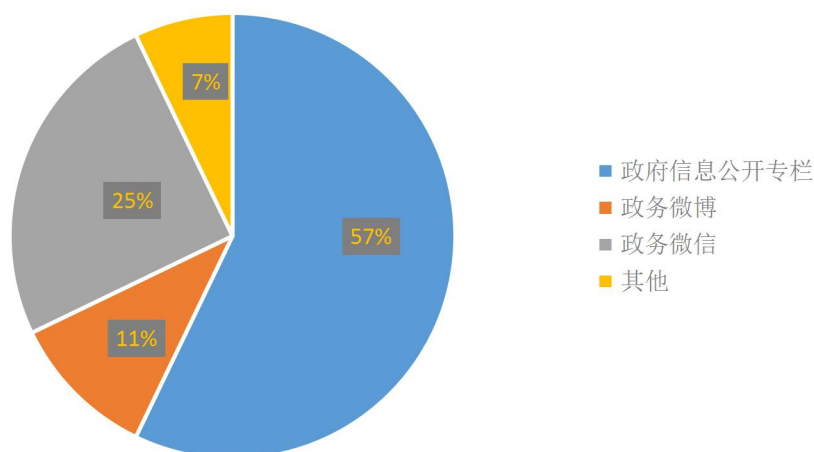
一、概述

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办法》以及 2019 年度各级政府印发的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的相关文件精神，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建立健全工作运行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领域，深化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主要通过威海市人民政府网站和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以及新闻媒体、档案馆、公告栏、政务微博、微信等多种形式，及时、全面、有效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受理和回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全面公开政府信息，为广大公众提供了更加优质、便捷的信息服务。

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9年，共通过各种渠道公开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政策解读等政府信息2800余条，其中，“中国·威海”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1600余条，政务微博公开300余条，政务微信公开700余条，其他方式公开200余条，报送主动公开公文13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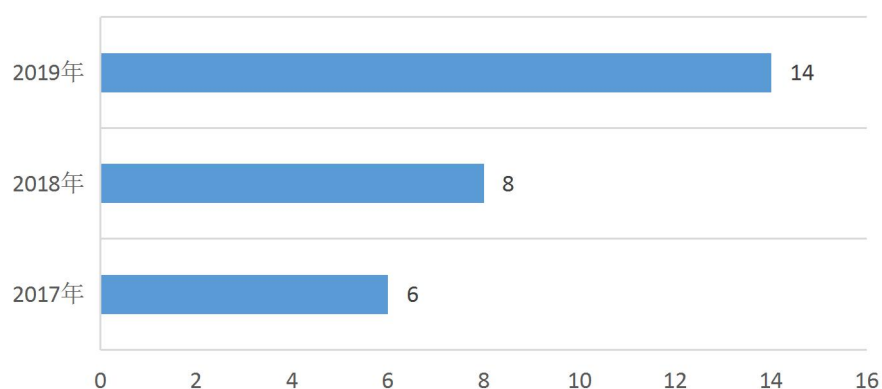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是依法依规办理信息公开申请。按市政府规范的统一格式编印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处理流程图及依申请公开

告知书等，群众可当面或通过网上、信函、传真等形式提交申请。对接到的申请，严格按照《条例》、《办法》要求依法依规办理，按程序流转，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格式给予答复。（一）收到申请情况。2019年，市发改委收到14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网上申请4件，信函申请10件，申请人类别均为公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内容主要涉及委培生、项目立项信息等方面。（二）申请办理情况。本年度，我委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和法定时限，及时回复群众申请，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4件，办结率100%。在答复的申请中，同意公开4件，占29%；部分公开2件，占14%；申请信息不存在1件，占7%，无法提供信息7件，占50%。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三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委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历来高度重视，为加强了对此项工作的组织和领导，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牵头抓总；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分管负责；委其他领导任成员，审查把关。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持续加大力度，推动工作全面落实。二是强化机制建设。建立日常

调度督办机制，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建立定期调度，由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调度、协调和督促；政策法规科负责相关公开内容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各科室、单位责任人具体承办，从公开决策程序、公开权利运行入手，将上级文件、业务工作目标及完成情况、行政审批事项、人事管理事项等通过多种途径向社会公开，提高行政效能和加强民主监督工作。三是**强化政民互动**。对出台的重要政策及时解读，确保解读及时，形式多样。建立重要政策与解读相互链接机制，让公众更快捷地找到政策和相关解读。做好领导干部解读、专家解读、图文解读、音视频解读、媒体解读等，多途径、多角度让公众了解政策、读懂政策。四是**认真办理人大政协提案**。2019年，我委共承办人大、政协提案17件，办复率100%，其中办理结果A类（建议事项已解决或基本解决）的14件，B类（所提问题部分解决或已列入解决计划）3件。同时做好热点回应。依托政府门户网站“12345市长热线”、“政民互动”、“行风热线”等专栏，积极回应网友提出的相关问题。

四是**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强化与电视台、报社、电台等新闻媒体的衔接，加强门户网站管理运维，提高信息更新频次，借助多种媒体平台加大公开力度，加强对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管理维护。设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及查阅场所，配备了专用资料柜等，存放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申请表、标准文书和政府信息公开档案资料。

五是提升监督保障水平。加大对《条例》和《办法》的贯彻落实力度，多次组织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健全日常考核，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市发展改革委综合考核实施方案。2019年，我委坚持依法、及时、全面公开政府信息，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0	1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2	减 40	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市发改委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省发改委、市政府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着一些差距，主要是信息公开形式离社会各界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主动公开意识不强，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不高等问题。

下一步，我委将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深化公开内容，着力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更深入、更细致、更全面地做好各项政

务公开工作，更好地履行政务公开便民服务的职责，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

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